

〔美〕约翰·巴伦著
学 文译

——美国沃克间谍案侦破始末——

奇特的家族间谍网



奇特的家族间谍网

—美国沃克间谍案侦破始末

〔美〕约翰·巴伦著

学 文 译

章 文 校

军事译文出版社

一九八七年十二月

奇特的家族间谍网

——美国沃克间谍案侦破始末

(美)约翰·巴伦著

学 文 译

章 文 校

*

军事译文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安定门外黄寺大街乙1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市顺义燕山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1092毫米1/32 印张：7 字数：140,000

1987年12月第1版

1987年12月第1次印刷

统一书号：10319·26

定价：1.40元

ISBN7-80027-011-4/I6

献给为了使自己的同胞能自
由和公正地生活而默默无闻
地和英勇地工作的所有的人

出版说明

沃克间谍案是近年来美国侦破的特大间谍案，在美国乃至全世界引起极大震动，是美苏情报斗争史上最大的事件。

这个间谍网从1968年开始活动，到1985年被侦破，隐蔽活动长达17年之久。该间谍网有以下几个显著特点：第一，其主要成员大多数是沃克家族的人。除约翰·沃克本人外，他先后发展了其兄阿瑟·沃克和其子迈克尔·沃克，其前妻巴巴拉亦曾不自觉地参与过，该间谍网中唯一的一名沃克家族外的成员是沃克的朋友惠特沃思。第二，该间谍网的主要成员都是美国军队的机要人员，长期负责保管美海军密码和使用密码机，接触大量核心机密。他们利用美保密制度上的漏洞，肆无忌惮地大量窃取美海军核心机密，出卖给苏联，对美国军队和国家利益造成严重的危害。第三，苏联克格勃发展这个间谍网和美国联邦调查局破获这个重大间谍案件，在必然中都带有很大的偶然性。沃克主动上门出卖情报，克格勃当机立断，拍板成交。对克格勃来说，真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功夫”。此后，克格勃长期悉心经营，成果累累。联邦调查局最后侦破此案，则主要靠了两个线索：惠特沃思的匿名信和约翰·沃克的前妻巴巴拉、女儿劳拉揭发家中的隐私。

沃克家族间谍网先后向克格勃提供了上千份关于美国海军的核心机密——绝密的密码机技术手册，为期30天乃至90天的密钥表，绝密电报原文和译文等。美国情报部门估计，

苏联依靠这些密码材料，在17年时间里共破译了上百万份美国绝密电，从而详细地掌握了美国的军事动向和战略企图。作者认为，这是战后美国最大的损失，苏联最大的胜利。克格勃叛逃分子尤尔琴科曾说，这一时期如果发生战争，美国肯定会打败仗。

本书作者约翰·巴伦50年代曾任美国海军情报军官，专门研究苏联问题，退役后当过记者，著有《克格勃》和《米格飞机驾驶员》等书，对美国海军情况颇为熟悉。作者通过采访此案有关人员和利用官方档案，详实地记叙了联邦调查局侦破沃克间谍网的全过程，对联邦调查局和克格勃之间的明争暗斗、互挖墙脚的情况描绘得有声有色；对克格勃如何控制和经营该间谍网，如何与沃克接头会面，对联邦调查局特工如何进行跟踪侦查，都有具体刻划；对华盛顿官场的种种内幕也有所披露。当然，由于明显的原因，作者对美国中央情报局的活动只是一笔带过。

本书内容翔实，情节清楚，文笔生动，语言好读。本书不同于一般的间谍侦探小说，它是记实性作品，读起来扣人心弦，发人深省。当前国际谍报反谍报斗争日益尖锐复杂。在我国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的新形势下，本书对于我国广大干部和群众了解国际隐蔽战线斗争的新情况、新动向很有裨益，有助于开阔眼界，提高警觉。

主 要 人 物

杰里·艾尔弗雷德·惠特沃思——沃克间谍网重要成员。化名拉斯。

约翰·沃克——沃克间谍网头目。

阿瑟·沃克——约翰的哥哥。沃克间谍网成员。

迈克尔·沃克——约翰之子。沃克间谍网重要成员。

巴巴拉·沃克——约翰前妻。曾参与部分谍报活动。

劳拉·沃克——约翰之女。

比尔·斯米茨——联邦调查局旧金山办事处负责人。

约翰·彼得森——联邦调查局旧金山办事处特工。

珍妮特·福尼埃——联邦调查局旧金山办事处秘书、反间谍助理调查员。

约翰·马丁——司法部负责处理间谍案的工作人员。

罗伯特·格里戈——联邦调查局奥克兰办事处特工，负责对惠特沃思进行侦查。

威廉·巴克·法默——美国助理检察官。

维塔利·尤尔琴科——苏联驻美国大使馆安全官员、克格勃分子，后叛逃美国，最后又逃回苏联。

阿列克赛·加夫里洛维奇·特卡琴柯——克格勃军官，掩护身分是苏联驻华盛顿大使馆三等秘书，专门负责与沃克进行交接联络。

目 录

第一章	匿名信惊动特工，间谍网显露端倪·····	(1)
第二章	密电码落入敌手，克格勃如获至宝·····	(23)
第三章	母女双双揭隐私，沃克大耍两面派·····	(39)
第四章	女儿劳拉供线索，谍父露出真面目·····	(62)
第五章	巧特工妙设圈套，狡沃克终落法网·····	(76)
第六章	兄弟父子齐就擒，一网打尽四间谍·····	(92)
第七章	觅线索明查暗访，查证据煞费苦心·····	(106)
第八章	苏特投奔揭谜底，谍网真相终大白·····	(130)
第九章	主子策划巧安排，沃克内外频接头·····	(148)
第十章	亡羊补牢犹未晚，美苏斗法意未尽·····	(190)
尾 声	·····	(205)

第一章 匿名信惊动特工 间谍网显露端倪

1984年仲夏，旧金山的约翰·彼得森和比尔·斯米茨已经知情。华盛顿看过全部档案的少数几个人兴许亦已有所了解。但是由于缺乏证据，没有人敢把真相公诸于世。

态度严谨的知名科学家可以通过运算证明，美国的军用密码——天才和世界上功能最强的计算机的产物，是不可测知的，破译不了的。谁要是提出不同看法，而又拿不出证据，将使自己永远处于不能自圆其说的境地，而且会被行家们取笑。届时，你会听到他们的冷嘲热讽：吹牛吹炸了，大话说过了头；脑子很灵，就是陷入了狂热；看问题总是绝对化，以为非黑即白；象不折不扣的麦卡锡主义那样不重证据而信口开河；这只能再次说明我们很幸运，有关当局把关把得很严。

因此，尽管彼得森和斯米茨了解有关情况，他们还是保持沉默。美国处于致命的危险之中。

发现初步线索应该归功于珍妮特·福尼埃。办事不那么认真的人会轻易地把这种线索放过去的。

珍妮特·福尼埃从孩提时起，做事一贯认真。她在得克萨斯州一个大约有300人的小村子——阿瓦隆长大。高中毕业班有9名学生。她的祖父是警官，父亲是警察，是管治安的。她的父亲长相很像得克萨斯州身穿皮茄克皮裤的执法人员，以

至导演把他弄去，在描写黑社会的影片《邦尼与克莱德》中扮演了一个小角色。

珍妮特想步她父亲的后尘，大学三年级时退了学，到达拉斯市联邦调查局当打字员。她出挑成一个体态丰满的青年妇女，绿眼睛，红头发。办公室里的人都指望她把所有的工作干完后才走，她主动改正拼错的字和语法不对的句子。她礼貌待客。

她靠勤奋可靠被提升为秘书。1976年，她被派往人们企求的美国驻巴黎大使馆任职。她掌握了法语，了解美酒佳肴、画廊和博物馆。她还学了一点密码术和法律专员使用的密码机。

在法国任职四年后，联邦调查局提出美国一些城市供她选择。她挑了旧金山。1980年8月，联邦调查局工作人员志愿帮助她搬进了一套公寓房间。后来，她和该局人员之一——特工皮埃尔·福尼埃结了婚。

珍妮特由秘书提升为反间谍助理调查员后，主管控告科。她不得不用有礼貌的语言挡开精神病患者胡乱打来的电话，接听醉汉的胡言乱语，对痛苦的寡妇表以同情——这些寡妇打电话是为了渴求伴侣。此外，她还必须研究处理许多忧郁不安的人署名或不署名的信件。有的人对从前的配偶、邻居或同事捏造可怕的罪状。还有一些人往往把他们想象中的犯罪和制造阴谋的细节报来。

所有的匿名信，甚至那些前后一致的匿名信，最后都被无万一失地丢进难办案卷宗。联邦调查局长期积累的经验表明，匿名信里难得有确凿的有价值的情报。男男女女们所提供的那些可以识别的、合乎情理的线索，比来自奇离古怪的来源的线索更可能引出成果。有的研究人员，看不到信件里偶

而会藏有的“金块”，但他们一般不会受到审查，因为这种疏忽被发现的可能性很小。那些把调查力量浪费在事后证明是虚构的线索上的研究人员，则将会因判断能力差而被找岔子。

然而，珍妮特记得她在达拉斯工作的日子里，当地的联邦调查局在约翰·肯尼迪总统遇刺前无视并且扔掉了李·哈维·奥斯瓦德的恐吓信。所以，尽管控告科的工作往往是枯燥乏味的，她还是认真予以对待。

1984年5月11日上午，珍妮特拆开了一封寄给“加利福尼亚州旧金山金门大道450号联邦调查局主管特工”收的。用打字机打的匿名信。她读了两遍并且试图说服自己，这封信应该归入难办案卷宗。在珍妮特看来，此人间谍小说读得太。他自认是间谍。或者他是在捣鬼，想出我们洋相。我会显得那么愚蠢……

珍妮特否定了她自己的全部论点，乘电梯从调查局大楼七层来到六层，经过接待室的防弹玻璃窗，通过一扇电子控制的门走进苏联科。她在那里找到了特工人员约翰·彼得森，把信递给他后说：“我认为这件事我们得研究一下。”彼得森回答说：“好的，珍妮特。午饭后我看一下。”珍妮特·福尼埃带着柔和的南方口音恳求道：“约翰，马上就看吧！”

彼得森开始念信，先是站着，尔后又坐下。这封信称：

亲爱的先生：

我从事间谍活动已有数年，特别是送走了军事通信的绝密密钥表、技术手册和情报电文等。

我干了几年后才知道这些情报被交给苏联。自那时以来，我后悔莫及，并且希望摆脱。最后，我

决定停止提供材料，我的接头人并不知道我的决定。起初，我被告知，未经批准我是不能不干的，而且这是伴之以威胁的。此后，我认为这些威胁不过是虚声恫吓而已。

无论如何，写这封信的原因是想给你们联邦调查局一个突破重要的间谍网的机会。（我知道我的接头人至少还发展了另外三个人。这几个人在积极提供机密程度很高的材料。我相信我的接头人。）

我把材料交给我的接头人（一位美国公民），再由他把材料交给海外的接头人（他的实际身份是克格勃或别的什么身份，我不得而知。）情况并非总是这样，有时也使用美国的地点。经常使用美国的一个地点接受指示和金钱。

如果你们对此事感兴趣，你们可以在《洛杉矶时报》分栏广告栏内用“个人信函（1225）”广告向我打招呼。我希望得到的合作是完全免于起诉和绝对不公开暴露我或我的身份。我将在今后四周内的星期一版上寻找广告。我还希望在我的生活来源中断时得到一点钱。

广告台头写“拉斯”，接着写你们想传的话。如果你们的信息不明确，我会再写信的。如果我决定进行合作，你们会听到我通过律师的回话的。否则就不会再发生什么事了。

诚挚的 拉斯

珍妮特一直等到彼得森看完那封信。他站起来，和她握

了握手，并说道：“谢谢你。我马上立案。”

彼得森把这个案子交给他最信得过的人——他自己去办。他很快编好了给拉斯的回话并把它的内容附在报给联邦调查局总部的关于那封信的加密电中。彼得森没有就请求批准发表那段回话和开始调查一事进行请示。他只是报告总部备案，除非总局另有指示，旧金山办事处就准备那么办了。“除非总局另有指示”是官僚机构的一个不够有礼貌然而常常很有效的鬼点子。华盛顿的政府工作人员可以不讲任何道理轻易地否定“请示”，但他们却无法在不把他们自己的姓名和理由记录在案而制止业已开始进行的调查。

反间谍督察威廉·斯米茨那天不在办公室，他指定彼得森负责。所以，技术上彼得森有权做他已经做的事。如果修养好的话，他会等几个钟头，请示他的上司后再立案，而不是自己抢着给华盛顿发电报。但他没有等。这对于办事处里真正了解他的人说来并不奇怪。

约翰·彼得森表面看上去是个举止潇洒、穿着讲究、彬彬有礼的联邦调查局特工人员，其实，他是个胆量很大的人。他是一位内科医生的儿子，童年时代是在加利福尼亚州的斯托克顿度过的，家境十分富裕。他本来可以由父亲出钱供他上大学。但十二三岁时，他看了片名为《硫磺岛之沙》的影片。约翰·韦恩在那部影片里扮演了一个英勇无私的海军陆战队军士的角色。从此以后，彼得森打定了主意想成为一名象约翰·韦恩扮演的那种海军陆战队员。彼得森刚到17岁的那年夏天，他父亲带着全家到欧洲旅游了一大圈，然后到了苏联。约翰离开莫斯科时，要当海军陆战队员的决心更加坚定了。1966年初，他在大学上了一个学期后，询问海军陆战队的招募人员能否保证他到越南前线当一名步兵。他得到

了保证，当场就应募了，当时他才18岁。

在越南作战13个月更加深了他对事业的信念。这种信念引导他加入了海军陆战队。他的排长劝他，如果想在海军陆战队或其它地方不断得到提升，就必须受高等教育。要不是排长的这一番劝说，他也许会再次入伍的。

1969年他在州立圣何塞大学读一年级期间，加利福尼亚大学校园里经常发生大规模的暴力反战示威。彼得森曾经向14个警察局申请参加工作，以便合法地同示威者作斗争。尽管他打过仗和有魁梧的体格，但所有的警察局都将他拒之门外，因为他身高只有5英尺7英寸，根据警方的标准个子太矮。

一位他信得过的、曾经当过联邦调查局特工的教授对他说，该局的最低身高要求是5英尺7英寸。彼得森接受了他的意见，在萨克拉门托加入联邦调查局当文书，晚上则继续上学。1972年取得学位后，联邦调查局提升他为正式特工人员，送他到越语学校学了一年，接着分配他做反谍报工作。如同在海军陆战队服役和上大学时一样，彼得森在局里寻求最佳的战法。

1984年5月11日晚，彼得森在办公室里呆了很久，不断地吸着烟，喝咖啡，不时地来回踱步以振作精神。大楼周围和楼下大街上浓雾弥漫，他心里嘀咕旧金山湾大桥能否通车。他一遍又一遍地读那封信，分析每一句话，寻找关于那个写信人的蛛丝马迹。他做了一些初步的推断。

信封上盖的是萨克拉门托的邮戳。这一点，连同拉斯选择找旧金山办事处的情况来看，他可能住在加利福尼亚州北部。

密钥表和技术手册是密码学的专门用语。由于彼得森早年当文书期间曾经使用过联邦调查局的密码机，所以他懂得

这些词儿的意思。看来，拉斯提到他处理过密码材料可能是真的。

相对而言，只有很少文职人员能接触到秘密的军事通信材料。所以，那个写匿名信的人可能是武装部队的一员。

然而，彼得森分析到这儿却碰到了一个矛盾。拉斯曾提到“生活来源”中断，这说明他没有军人的稳定工资。

在“和”字前面重复使用“等等”，滥用标点，拼错字母，文体单调和信的内容层次混乱，这都反映了他的文化程度不高。由于大多数军官受过大学教育，拉斯可能不是军官。

拉斯说他从事间谍活动“已有数年”，但又声称干了“几年后”才知道是在为苏联干。在彼得森看来，“数年”意味着好多年：六年、七年，也许更长。

反过来，从事间谍活动时间之长，说明拉斯如果是军人的话，他必定是成熟的正规军人，而不是应募初期的青年。

那封信是打字原件的影印件。要想知道一件影印件是由哪一架打字机打出的原件复印而成的，这在科学上几乎是办不到的。拉斯知道一些搞鬼的方法。彼得森持有怀疑。联邦调查局化验室后来证实信上没有指印。

彼得森尽管感到还可以从那封信里榨出些油水来，将近半夜时分他放弃了这种打算。他已过于疲乏，无力敏锐地思索。第二天上午他还得见伯爵。

对于为什么把比尔·斯米茨称作伯爵，人们的说法不一。有人说是因为他长相象一位伯爵——身高6英尺2英寸，身材修长挺拔，浓密的青灰色头发，一副贵族面孔，一对兰眼睛时而令人望而生畏，时而令人鼓舞。另外一些人争论说，伯爵称号所以流传下来，是因为他的仪态在许多人看来很洋气；中伤他的人则认为他为人专横。

老是有人中伤斯米茨。被公认持偏袒态度的彼得森否定了所有的中伤者。这些人不会讲流利的俄语和德语，没有博士学位。他们的博士论文没有被评为关于苏联窃取西方技术的最确实的研究成果之一。批评者之中没有一个人办过一件象样的案子，或者抓到过一个大间谍，或者发展过一个苏联人，或者处理过一名重要的叛逃者。彼得森几个月前向一个新来的特工人员介绍情况时曾说：“伯爵从来没有踩着任何人的肩膀往上爬。他是凭自己的本事做到目前的职务的。”

第二天上午，在彼得森看来，位于拐角上的斯米茨办公室好象是个大学二年级学生宿舍（二年级生总是说等下次考试后再整理宿舍。）堆放着各种图表、参考书、百科全书、字典、卷宗和各种报告，真象个老鼠窝。竟然还有一幅身穿比基尼泳装的娇媚女郎的大照片，上面写着：“祝班里的弟兄们圣诞快乐——卢璐。”唯一整洁的地方是计算机周围。斯米茨的大部分时间用在计算机上。

斯米茨知道彼得森不会因为琐碎小事未经预先约定就闯进来的，于是接过了信，马上读了起来。他把信放下来，含糊其词地问道：“这封信你是从哪儿弄来的？”

“是珍妮特发现的。”

“和她谈一下。告诉她别对任何人讲。如果我们再次接到这个人的信，要她直接找你，如果你不在就直接找我，”斯米茨下令道。他指示秘书把住电话，挡驾住来访者，关上房门，又回来研究那封信。

约莫中午时分，斯米茨从“冬眠”中苏醒过来后，意外地邀请彼得森到马克·霍普金斯饭店共进午餐。斯米茨讨厌午餐时间拖得过长，而是喜欢边在公园里下象棋或在办公桌旁读报，边吃三明治。况且到座落在诺布山山顶上的马克·霍普

金斯老饭店，要走二十分钟，大部分是上坡。

到饭店后，斯米茨把彼得森领到门厅酒吧间——一个有镶着不透明玻璃圆顶的大厅，这又使彼得森吃了一惊。除了两位妇女在喝茶外，别无他人。而且她们坐在拐角上一张桌子后面的沙发上。斯米茨向一名身穿紧身裙、漂亮非凡的女招待要了爱尔兰威士忌和奶油混合调制的一种怪酒。但这是一种饮料，而斯米茨几乎从来没喝过酒精饮料。彼得森要了安克尔·斯蒂姆牌啤酒，心想，他的上司也许是在庆祝某个秘密的纪念日，也可能是纪念他在马克饭店结识的一位从前的情人。

实际上，斯米茨是在隆重庆祝他意识到的自己职业生涯中最重大案件的到来。他的这种职业生涯以处理秘密通信、密码学和密码分析为开端的，前后经历过许多大案。斯米茨对上大学感到厌烦，1957年退了学，应募到陆军当了一名列兵。由于智力测验的得分特别高，陆军分配他做情报工作。他接受了紧张的俄语训练，之后被派到德国。在两年时间内，他收听苏联电台的广播，学习密码知识，学习保护密码和破译密码的方法。他从陆军退役并上完了大学后，便受雇于联邦调查局，当了一名特工人员。他教联邦调查局特工人员俄语，共两年半时间。几年后，在担任美国驻波恩大使馆法律专员时，他再次使用密码机和密码材料。

，彼得森意识到拉斯的信的严重影响。斯米茨凭着他对密码学的经验，认为其影响很可能是灾难性的。用于保养和修理密码机的技术手册，非常详尽地描述了所有的元件、电路和机器的逻辑。苏联谍报机关克格勃如果从拉斯那里获得了技术手册，苏联专家便可以仿制出美国密码机。密钥表实际上是每天变换的密码。苏联人如果既弄到了密码机，又获取